

重庆广道精密电子有限公司产品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8月5日，重庆广道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重庆广道精密电子有限公司产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参加的单位有重庆后科环保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参加。会前部分专家踏勘现场，验收组听取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重庆市渝北区空港工业园A区长空路52号地块（渝北区碧湖路7号）。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租用重庆市子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建车间来建设本项目，包括4个区域（1F东侧车间、1F西侧车间、4F西侧部分车间、6F西侧部分车间），其中：1F东侧车间布置焊接车间、冲压车间、注塑车间、模具维护车间、原材料仓库和成品仓库，1F西侧车间布设CNC车间和质检中心，4F西侧车间和6F西侧车间布设笔记本外壳绑定组立生产车间；同时配套建设库房、废气处理设施、固废处理设施等。办公、排水、废水处理设施依托子万公司已建成设施。

项目建成后生产笔记本零部件外壳20万套/a；笔记本内置件30万套/a；汽车锁舌1万套/a；汽车冲焊件3万套/a。

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租用重庆市子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车间，项目注塑、镗雕、焊接生产线均未建设，包括1F东侧的冲压车间和模具维护车间，1F西侧的CNC车间、质检中心和线切割车间（模具维修），6F西侧的电子配件绑定组立车间。以及库房、废气处理设施等配套设施。

项目实际生产规模为笔记本零部件外壳20万套/a；笔记本内置件1万套/a。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①2019年1月，取得环评批复《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北）环准[2019]007号）；

②2019年6月，项目开工建设；

③2021年6月，项目设备和污染防治措施安装完成，进入调试阶段；

④2021年7月，项目建成，投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 1F 东侧的冲压车间和模具维护车间，1F 西侧的 CNC 车间、质检中心和线切割车间（模具维修），6F 西侧的电子配件绑定组立车间。以及库房、废气处理设施等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注塑、镗雕、焊接生产线均未建设，4F 电子配件绑定组立车间未建设。项目不再生产汽车零部件，笔记本内置件规模由 30 万套/a 减至 1 万套/a。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项目点胶、热压房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点胶、热压废气经收集装置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20m 高排气筒排放。

2、噪声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车间加工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

3、废水

项目厂区为雨污分流排水体制。运营期间正常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员工的生活污水。

项目污废水依托子万公司的生化池处理，处理达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4、固废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加工过程产生的不含油的废金属屑，不合格产品等。危险废物包括含油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机油等废矿物油，废机油等矿物质油类容器，含油棉纱、手套等。

项目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处，位于厂区大门西侧。

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东北侧房间，按要求进行了“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的四防措施。

厂区内设置一定数量的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3、风险防范措施

①项目危废暂存间、油品贮存库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危险物料采取专用器物分别盛放，并设置底部托盘和置换桶，防止液态物料泄漏。

②危废暂存间、油品贮存库周围设置标识牌，明确相关监管人员及联系方式。

③切削液的设备设置托盘；

④胶水采用专用容器盛放后，置于货架上；

⑤生产区配置适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设置事故照明、安全疏散指示标志，配置适量防护用具。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重庆智海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渝智海字（2021）第 HJ248 号），验收监测期间，生产状况正常，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1#点胶和热压排气筒出口点位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达(DB50/418-2016)表1排放限值，2#厂界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表1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N1 监测点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排放标准；N2、N3 监测点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排放标准。

五、总量指标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六、环境管理情况

该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执行了环境影响和“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及人员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境管理总体满足环保要求。

七、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及人员、规章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总体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在完成下列整改内容后，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整改意见及建议

补充含油的金属屑的暂存、运输环境管理要求，与具备相应危废收集或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

九、后续要求

结合环境税申报相关要求，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加强废气处理、危废暂存间等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其保证连续、稳定、正常运行。

验收组： 郭凌楠

宋彬 王斌

张健 王斌

2021 年 8 月 5 日